

# 新个税法来了！六大热点问题权威部门如此回应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31日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个人所得税法的决定,标志着个税法完成第七次大修。

“起征点”缘何定为每月5000元?新税法能给工薪阶层减少多少税?专项附加扣除究竟怎么抵扣……面对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当天下午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在人民大会堂举行新闻发布会,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负责人一一作答。

**看点一:每月5000元“起征点”出于三大考虑**  
个税基本减除费用标准(即通常说的“起征点”)备受关注。每月5000元的标准缘何而定?

财政部副部长程丽华说,主要基于三方面考虑:一是统筹考虑城镇居民人均基本消费支出、每个就业者平均负担的人数、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等因素后综合确定的。根据国家统计局抽样调查数据测算,2017年我国城镇居民就业者人均负担的消费支出约为每月3900元,按照近三年城镇居民消费支出年均增长率推算,2018年人均负担消费支出约为每月4200元。基本减除费用标准确定为每月5000元,不仅覆盖了人均消费支出,而且体现了一定的前瞻性。

二是此次修法除基本减除费用标准外,新增多项专项附加扣除,扩大了低档税率级距,广大纳税人都能不同程度享受减税红利,特别是中等及以下收入群体获益更大。仅以基本减除费用标准提高到每月5000元这一项因素来测算,修法后个税纳税人占城镇就业人员的比例将由现在的44%降至15%。

三是新增两项扣除,一是赡养老人专项附加扣除,二是允许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费三类收入在扣除20%的费用后计算纳税,这使得相当一部分纳税人的费用

扣除额进一步提高。

**看点二:10月1日起月入2万元以下将减税50%以上**  
根据决定,修改后的个税法从2018年1月1日起实施,为让纳税人尽早享受减税红利,今年10月1日起,先将工资、薪金所得基本减除费用标准提高到每月5000元,并按新的税率表计税。个体工商户等经营所得也适用新的税率表。

“10月1日以后发放工资时,各企业单位财务人员在扣缴个税时一定要记住,别忘了适用5000元新的费用标准和新的税率表。”国家税务总局总审计师刘丽坚提醒说。程丽华说,此次基本费用标准的提高,广大工薪纳税人将不同程度实现减税,其中月收入在2万元以下的纳税人税负可降低50%以上。总体看,改革后一年税收大致减少3200亿元。

**看点三:稿酬收入打五折 百元按56元计税**  
决定缘何增加关于劳务所得、稿酬所得和特许权使用费所得的费用扣除?

程丽华说,在个税法修正案草案审议和征求意见过程中,一些委员、专家和社会公众都提出建议,对纳税人取得的稿酬等收入允许扣除相关成本费用。修改后的个税法采纳了上述建议,平移了现行税法规定,允许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费三类收入在扣除20%的费用后计算纳税。也就是说,按原收入额打八折计算纳税。

同时,为鼓励创作,稿酬所得在允许扣除20%费用基础上,进一步给予减按70%计算优惠,两项因素叠加,稿酬收入实际上相当于按5.6折计算纳税。“也就是说,100元的稿酬收入,将按照56元来计算纳税,大幅降低了税负。”程丽华说。

**看点四:专项附加扣除初步考虑定额或限额标准**

子女教育、继续教育、赡养老人……修改后个税法新增六项专项附加扣除,但将按什么标准抵扣?

根据税法授权,国务院下一步将对专项附加扣除的范围、标准和实施步骤作出具体规定。

程丽华说,初步考虑对专项附加扣除设置一定限额或定额标准,既要保障纳税人方便纳税,相关支出得到合理扣除,又要体现政策公平,使广大纳税人实实在在地享受到减税的红利。

**看点五:最高税率设计兼顾调节收入分配要求**  
个税45%的最高边际税率一直是关注焦点之一。

财政部税政司司长王建凡说,对于高收入人群,此次调整提高了基本减除费用标准,增加了专项附加扣除,也同样实现了减税。但由于我国收入分配差距较大现象仍比较突出,个人所得税的税率结构设计,包括最高边际税率设计,还是要兼顾到调节收入分配的要求。

**看点六:配套征管制度抓紧制定中 让纳税人“少跑马路”**  
修改后的个税法实施在即,税务机关如何保证新税制平稳实施?年底自行申报是否加重纳税人负担?

国家税务总局所得税司司长邓勇说,此次新个税法打造了六方面制度创新:自行申报、纳税人识别号、反避税条款、部门信息共享、部门协同管理以及纳税信用运用。税务部门正全力以赴完善征管配套制度,同时做好各项征管准备和打造纳税服务保障体系。

刘丽坚说,为最大限度方便纳税人简化操作,税务总局将抓紧研究制定配套操作办法。确保纳税人申报就能扣除,相关资料和凭证尽量不用报送至税务机关;预缴就能享受,个人可专项附加扣除信息提供给单位,每个月发放工资、代扣个税时单位据实扣除。(源自:人民网)

## 9月1日起内地居民可在全国异地换(补)发出入境证件



据公安部新闻发布会消息,国家移民管理局出台22条改进服务管理的新举措,其中,内地居民可在全国范围内异地申请换(补)发出入境证件、申办出入境证件7个工作日办结等5项便利措施将于9月1日起实施。

8月31日,江苏省南通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支队工作人员在政务中心解答咨询。

## 国务院:坚持稳健货币政策 注重精准施策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日前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进一步推进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政策落地见效,决定扩大基本医保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范围,便利群众就近就医;确定促进天然气协调稳定发展的措施和生物燃料乙醇产业总体布局。

会议指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有关部门出台实施了一系列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措施,为推动金融更好服务实体经济、促进就业、企业兴,会议强调,要坚持稳健的货币政策,不搞“大水漫灌”,注重精准施策,着力疏通政策传导机制,鼓励金融机构增加小微企业贷款,降低融资成本。合理确定小微企业贷款期限、还款方式,缩短贷款审批周期,适当提高中长期贷款比例。稳健发展中小企业高收益债券、私募债。二要建立金融机构绩效考核与小微信贷投放挂钩的激励机制,加快落实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适当提高贷存比指标容忍度。支持发行小微企业贷款资产支持证券。三要坚持促发展和防风险并重,优化监管考核,增设小微信贷专项考核指标,使小微企业得实惠,禁止存贷挂钩、借贷搭售等行为,有效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为落实政府工作报告深化医改要求,推进基本医保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解除更多群众异地住院报销烦恼,会议确定,一是将外出农民工和外来就业创业人员全部纳入直接结算,采用“就医地目录、参保地确定报销比例”模式,促进人力资源自由流动。二是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定点医院重点放在基层,年底前确保每个县级行政区至少有1家。三是加快将所有定点医院接入国家统一结算平台,推动网上直接结算。

会议确定了深化改革促进天然气协调稳定发展的措施:一是构建拓展国内生产、稳定国际合作的多元化供应体系,加强管网、储气库、接收站等设施建设和互联互通,保障供需平衡,实现有序利用。二是加大国内勘探开发力度,创新机制鼓励各类投资主体参与,支持以市场化方式转让矿业权。三是完善天然气气调峰、应急和安全保障机制,做好今冬明春天然气保供预案,新增气量优先保障城镇居民生活和大气污染防治。四是推动煤炭替代。“煤改气”实施前须签订合同落实气源,坚持“以气定改”,利用差别化价格政策促进减排降谷。

为发展绿色能源,并消化部分粮食品种过多库存,会议确定了生物燃料乙醇产业总体布局,坚持控制总量、有确定点、公平准入,适量利用酒精闲置产能,适度布局粮食燃料乙醇生产,加快建设木薯燃料乙醇项目,开展秸秆、钢铁工业尾气等制燃料乙醇产业化示范。会议决定有序扩大车用乙醇汽油推广使用,除黑龙江、吉林、辽宁等11个试点省份外,今年进一步在北京、天津、河北等15个省份推广。(源自:人民网)

## 央行:近期金融、货币政策将有这些变化

央行副行长朱鹤新介绍说,2018年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缓解融资难融资贵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今年以来三次降准释放的资金中有1万多亿元定向用于支持小微企业等普惠金融领域。

7月份普惠口径小微企业贷款7.38万亿元,同比增长15.8%,增速比上年末提高6个百分点。央行副行长朱鹤新:7月份新发放的单人授信500万元及以下小微企业贷款利率的平均水平为6.41%,比上年末下降0.14个百分点。这体现在融资费的问题上,在融资成本的下降上,我们取得了新的进展和新的成效。

朱鹤新介绍说,下一步要发挥好政策合力,做好政策之间的协调,切实提高金融服务小微企业的质效。同时依法依规查处小微企业和金融中介机构勾结、弄虚作假、骗贷骗补等违法违规问题,实施跨部门多层次联合惩戒。

央行副行长朱鹤新:开前门,让资金切切实实流向小微企业、流向实体经济,同时要把风险底线守好,让活水真正流到需要的地方。

## 国家发改委:确保经济社会大局稳定 重点做好六方面工作

据国家发改委网站消息,日前,国家发改委党组书记、主任何立峰主持召开2018年部级老同志经济形势座谈会。何立峰向各位老同志介绍了当前经济形势和下半年全委工作的总体考虑。

何立峰指出,今年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按照党中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打好“三大攻坚战”,有力应对外部风险挑战,经济保持了总体平稳、稳中向好的态势,主要宏观指标处在合理区间,质量效益持续提升,经济结构持续优化,改革开放深入推进,区域发展重大战略稳步实施,社会保持和谐稳定,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积极进展,为全年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看到,当前经济运行稳中有变,面临一些

## 江苏率先出台评价体系

江苏率先发布的高质量发展指标体系,历时数月研究完成,引来多方关注。专家表示,省委十三届三次全会将党中央关于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细化落实为“六个高质量”发展任务,这套指标体系又将高质量发展任务具体化、指标化,为引领高质量发展率先闯新路。

**聚焦“六个高质量”:监测评价有了明确办法**  
省统计局统计监测处处长刘学军介绍,从两个《实施办法》的内容和作用看,两者之间有机衔接、各有侧重。《江苏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指标体系与实施办法》,以“六个高质量”发展为基本框架,用于监测评价全省及各设区市、县(市、区)和城区高质量发展水平和总体情况,共设置3个基本类相同、指标有所区别、数量有所不等的指标体系。其中,全省和设区市由6大类40项指标构成,各县、县级市和建制镇构成的区由6大类35项指标组成,城区由6大类25项指标组成。

《设区市高质量发展年度考核指标与实施办法》,用于考核衡量各设区市年度推动高质量发展进展情况。考虑到高质量发展的普遍性要求和各地功能定位的个性差异,考核指标由18个共性指标和每个市6个个性指标两部分组成。考核另设加减分项。

监测评价指标更全面、更系统地反映各地综合发展绩效,考核指标从不同侧面反映设区市年度重点工作推进情况。“我们从监测评价指标中,选取更能反映年度特色以及更能体现‘六个高质量’当中的短板和弱项指标设置为考核指标。比如考核指标中的‘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整治达标率’,城市黑臭水体是百姓反映强烈的水环境问题,也是近年来我省重点推进的工作,设置这个考核指标,就是为了加快补齐短板,切实改善城乡水环境。”

监测评价指标数据最终将形成全省及各设区市高质量发展监测报告报送省委、省政府。县(市、区)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结果,将作为对县(市、区)推进高质量发展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设区市高质量发展年度考核结果,将作为对各设区市年度综合考核的重要组成部分。我省将通过准确有效的评价考核和对考核结果的正确运用,真正为“鼓励激励”“能上能下”提供依据。

**聚焦发展新要求:引导干部树立新发展理念**  
刘学军说,监测考核指标体系着重体现高质量发展新任务、新要求、新动力,围绕建设现代产业体系、三大攻坚战、乡村振兴等新任务选取20余项指标,引导各级干部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努力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彰显新作为。

新问题新挑战,这些问题是经济结构变革过程中发生的,具有一定的必然性,其中有周期性因素,但更重要的是结构性、体制性因素,需要高度重视,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加以解决。

何立峰说,下一步全委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下半年经济工作的部署,按照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好三大攻坚战,同时重点做好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工作,确保经济社会大局稳定。重点做好六方面工作:一是提高站位,坚决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是扭住关键,确保经济平稳运行;三是拿出硬招,加快突破改革瓶颈和制约高质量发展的障碍;四是攻坚克难,着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五是苦练内功,提高参谋助手能力;六是加强联动,增强发展改革系统合力。(源自:中国财经网)

## 让“高质量”看得见说得清

很多指标在我省监测考核指标体系中是首次出现。以全省和设区市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指标体系为例,该指标体系由经济高质量发展、改革开放高质量、城乡建设高质量、文化项目建设高质量、生态环境高质量、人民生活高质量等6大类40项指标构成。

经济发展高质量共设置12项指标,其中不少指标都是首次出现。比如,围绕农产品质量安全问题,首设“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指标;围绕经济高质量发展,首设“三新”经济增加值占GDP比重”“金融支持实体经济水平”等指标;围绕开发区高质量发展,设置“园区经济对经济增长贡献率”指标。

**聚焦群众获得感:让高质量发展看得见摸得着**  
本次指标体系的一大亮点在于,突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让百姓对江苏高质量发展看得见摸得着。在各指标体系中,反映公用设施、生活环境、教育文化等公共服务和民生保障类指标均占总指标数的一半以上,促使各地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解决好群众最关注的事情。

农村饮水安全直接关系到农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品质生活。刘学军说,到2022年全省区域供水行政村覆盖率将达95%,保障农村饮水安全,是各级政府的重要职责,我省在监测评价指标中设置“农村供水入户率”指标,反映区域供水通达乡镇范围内区域供水人口状况,将助推地方政府更加关注农村饮水安全。

在《设区市高质量发展年度考核指标与实施办法》的18项共性指标中,生态环境高质量设置5项指标,占比很高。省环境厅规划处处长陆继刚说,“指标体系的设置倒逼各地下大力气补齐生态环境短板,切实改善城乡水环境。”

教育是民生头等大事。为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我省在监测评价指标体系中设置“学前教育资源配置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比例”等指标。

医疗健康水平是老百姓最为关注的领域之一。在监测评价指标体系中,我省在卫生服务方面设置一系列指标,包括“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等。

刘学军说,江苏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和考核指标体系将实行动态修订机制,根据中央、省委省政府最新要求和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适时调整完善,确保监测考核更加符合中央精神,更好体现江苏实际,顺应群众期待,激发干部担当,有效推动全省高质量发展。(源自:新华日报)

## 国务院:缩短小微企业贷款审批周期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8月22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进一步推进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政策落地见效。会上强调,要鼓励金融机构增加小微企业贷款,降低融资成本,但同时坚持稳健的货币政策,不搞“大水漫灌”,注重精准施策,着力疏通政策传导机制。

在推动金融更好服务实体经济、促进就业、企业兴方面,会议提出,要鼓励金融机构增加小微企业贷款,降低融资成本。在具体实施过程中,会议要求,要合理确定小微企业贷款期限、还款方式,缩短贷款审批周期,适当提高中长期贷款比例。稳健发展中小企业高收益债券、私募债。

会议提出,要建立金融机构绩效考核与小微信贷投放挂钩的激励机制。加快落实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适当提高贷存比指标容忍度。支持发行小微企业贷款资产支持证券。

长期以来,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是世界性难题,近期,包括央行、财政部在内的相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6月25日,由央行等五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深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督促和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意见》提出,增加支小支农再贷款和再贴现额度共1500亿元,下调支小再贷款利率0.5个百分点。同时,《意见》还对金融机构在缩短融资链条等方面作了具体安排。

在8月21日举行的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央行副行长朱鹤新介绍,今年以来三次降准释放的资金中有1万多亿元定向用于支持小微企业等普惠金融领域。央行数据显示,普惠口径小额贷款1-7月新增6083亿元,同比多增4042亿元;7月新发放的单人授信500万元及以下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平均水平为6.41%,比上年末下降0.14个百分点,小微企业融资成本进一步下降。

不过,由于部分小微企业自身存在财务不规范,规模效应欠佳,抵押品不足等问题,金融机构在向企业提供贷款时也有顾虑,这也成为制约小微企业融资问题缓解的关键因素。

朱鹤新强调,开前门,让资金切切实实流向小微企业,流向实体经济,同时要把风险底线守好,让活水真正流到需要的地方。下一步要发挥好政策合力,做好政策之间的协调,切实提高金融服务小微企业的质效。同时依法依规查处小微企业和金融中介机构内外勾结、弄虚作假、骗贷骗补等违法违规行为,实施跨部门多层次联合惩戒。

## 减税降费是今年财政政策的主线

在刚刚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上,国务院总理听取今年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情况汇报,决定再推新举措支持实体经济发展;部署完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保障群众基本用药需求、减轻药费负担。

其中多个减税降费措施从本周就开始实施,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多项措施并举预计全年再减轻企业税负超过450亿元。

**关注点一:对三大项减免税**  
会议指出,减税降费是实施积极财政政策、保持宏观经济稳中向好的重要举措。今年以来有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减税降费措施,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推动创新创业等积极效应不断显现。会议确定,在实施好已出台措施的同时,再推出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新举措。

其中对因去产能和调结构等政策性停产停业企业给予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有利于减轻企业的税负负担,特别是因政策而导致企业难以经营的情况下,在税制上给予优惠,能够帮助企业更好的转变增长结构,调整盈利模式,或减轻企业负债压力。

**关注二:鼓励增加小微企业贷款**  
会议鼓励增加小微企业贷款,从今年9月1日至2020年底,将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单户授信额度上限,由此前已确定的500万元进一步提高到1000万元。

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是现状,在经济调结构过程中急需打破。国家层面鼓励增加小微贷款,部分银行机构也在加大对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积极满足企业的融资需求,降低融资成本,目的就是为了让小微企业获得更快、更优质的融资。

**关注三:境外机构投资债市所得税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为推动更高水平对外开放,会议鼓励和吸引境外资本参与国内经济发展,会议鼓励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政策期限暂定3年,完善提高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税率。

采取上述多个措施,预计全年再减轻企业税负超过450亿元。会议要求,已定和新建的各项减税降费政策要尽快落实到位,国务院督查组和审计署要加强督查推动,各部门都要主动拿出减轻市场主体负担的措施,让企业和群众切实有获得感。

**关注四:新审批药将加快上市**  
会议还就完善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进行了研究,这是深化医改、强化医疗卫生基本公共服务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满足群众基本用药需求。

会议确定,及时调整基本药物目录。此次调整在覆盖临床主要病种的基础上,重点聚焦癌症、儿科、慢性病等病种,调入有效性和安全性明确,成本效益比显著的187种中西药,其中肿瘤用药12种,临床急需儿童药品22种,均比原目录显著增加。调整后基本药物目录总品种扩充到685种。今后新审批上市、疗效有显著改善且价格合理的药品将加快调入。

**关注五:推动降药价**  
会议指出,减轻患者药费负担,推进公立医疗机构集中带量采购等方式,推动降药价。建立基本药物、基本医保联动和保障医保可持续的机制,将基本药物目录内符合条件的治疗性药品按程序优先纳入医保目录,使医保更多惠及参保群众。鼓励各地在高血压、糖尿病、严重精神障碍等慢性病管理中,在保证药效前提下优先使用基本药物,减少患者药费支出。

降药价的相关政策每年都会提及,但收效甚微,甚至不少药品价格不降反升。在“两票制”政策的影响下,药企的营销费用大增,利润率随之大幅下降。截至目前,我国尚未形成正常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医保支付给医生的是诊疗费用,医院再跟药品供应方谈判确定价格,才能实现真正意义上的“医药分开”。只有建立公立医院、社会化药房统一的医保支付标准,才能把处方药从医院药房剥离出来,允许处方外流,在公立医院和社会化药房的不同购药渠道之间形成竞争,才能有药品价格的合理形成机制。

**关注六:放心用药,强化药品安全监管**  
会议指出,确保基本药物不断供,对用量小等易导致短缺的基本药物,可采取定点生产、纳入储备等措施保证供应。公立医疗机构要优先使用基本药物,使用情况与相关补助资金拨付挂钩。与此同时,要强化药品质量安全管理,确保群众安全放心用药。

从长生生物问题疫苗开始,社会对于用药安全十分关注,只有做到基本用药不断供、用药安全有保障,才能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源自:人民网)